

申诉程序

一、目的

确保原料采购符合要求，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建立规范、科学、有效的申诉机制，允许公司的相关方（受影响人员或举报者）说出与采矿、加工和出口情况有关的顾虑并得到妥善处理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适用于本公司的相关方及采购原料相关工作的部门。

三、管理机构

公司设立申诉工作处理小组，成员由采购部、行政部、品质部等组成，并对申诉进行处理。

四、工作程序

4.1 申诉信息的收集

公司设立联系/申诉电子邮箱并对外公布，电子邮箱用于接收相关的询问和申诉。（电话：80805550、邮箱：chengw@vdmetal.com）

工作中接收到的相关方关于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的与采矿、贸易、加工和出口秦光有关的顾虑方面的信息。

4.2 申诉的内容

相关方对公司的供应链管理提起申诉时，该申诉需包含以下内容：

- （1）申诉方的名称和联系信息，并由申诉方的法定代表人签字
- （2）具体说明向何种决定提起申诉及理由
- （3）附相关书面证据

4.3 申诉信息的分类

公司需对接收到的询问和申诉信息进行分类识别，申诉信息分为一般、特殊/重要申诉信息。

4.3.1 一般信息：相关方对公司负责任矿物供应链管理的咨询、调查问卷等。

4.3.2 特殊/重要申诉信息：对公司的矿物采购不符合公司的供应链政策的信息。

4.4 申诉的处理

申诉处理小组应在收到申诉后 2 个工作日内确认收到申诉。如果申诉被拒绝，

应向申诉方提供书面解释，并记录在册，不得采取进一步行动。对特殊重要申诉信息由申诉处理小组在决定受理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调查、审查。处理小组应尽最大努力在截止日期前完成工作。申诉处理小组应采取合理措施，包括召开一次或多次会议，以做出合理决定。

4.5 申诉的记录

申诉工作处理小组将收到的申诉记录登记在册，应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(1) 何人何时提交申诉
- (2) 申诉的类型、问题以及申诉提交的信息
- (3) 接收或拒绝决定

注：对申诉人进行匿名保护，严禁任何人打击报复。

江苏维德新材料有限公司
2022-7-19